

##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评估	报告提交时间	2021年10月25日
现场勘查人员	李福春、赵飞云	现场勘查时间	2021年10月14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李福春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肖云玲、林文海、熊昆、彭立峥
报告编制人	李福春、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唐泽江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b>项目简介</b>			
<p>(1) 项目情况</p> <p>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氯车间液化气化区构成危险化学品三级重大危险源，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在江门市江海区应急管理局进行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持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证》（备案编号：BA 粤 440704【2019】001），有效期至2022年11月18日。2021年10月省应急厅对广悦电化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氯车间液化气化区的液氯储存存在重大隐患，经过广悦电化安委会讨论，为了消除隐患，对氯车间液化气化区的液氯贮槽、液下泵和汽化器进行停用处置，贮槽进出口采用盲板封堵，广悦电化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0号，第79号令修订）第十一条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的要求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重新对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进行评估。</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广悦电化停用氯车间液化气化区的4个16t液氯贮槽、2套氯气冷却设备（氟里昂螺杆机）、2套液下泵和1个汽化器装置后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各生产单元和储存单元不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建议申请核销。</p>			

现场勘察影像：

